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怀庆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毕亚林、姬恒领、秦昕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

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9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01,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6,390,000.0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华兴所（2020）审核字 GD-086 号关于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披露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未披露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

说明》。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对董事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任职期间薪酬（含税、单位：万元）
孙怀庆	董事长、总经理	155.72
王晓蒲	董事	66.2
Gilbert Yew Thiong ONG（离任）	董事	0
王开慧	董事、财务负责人	112.94
廉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	70.86
曾令椿	董事	128.97
毕亚林	独立董事	10
马明（离任）	独立董事	2.25
姬恒领	独立董事	7.75
秦昕	独立董事	10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董事薪酬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孙怀庆、王晓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